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GUINIAO CO., LTD.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行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8 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該債券」）受託人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於 2018 年 3 月 14 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刊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債券的受託管理事務臨時報告》（「該公告」）。

國泰君安於該公告中指出（其中包括）：

- (i)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富貴鳥（福建）鞋服有限公司於 2018 年 2 月 22 日及 2018 年 2 月 27 日分別發生擔保履約，銀行存單及其產生的存單利息被銀行劃轉用於歸還被擔保人的借款及其借款利息，金額合計人民幣 157,932,195.84 元；及
- (ii) 於 2017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為其經銷商廈門太田商貿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擔保，擔保期限為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於 201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富貴鳥（福建）鞋服有限公司銀行存款被劃轉用於歸還廈門太田商貿有限公司的借款，金額為人民幣 10,291,675.95 元。

國泰君安提醒本公司投資者上述事項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償債能力的影響，並關注相關風險。

載列該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和平

香港，2018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和平先生、林榮河先生、林和獅先生及洪輝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張銘洪先生及鍾衛民先生。

债券简称：14 富贵鸟

债券代码：12235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18 年 3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国泰君安关于本期债券的风险提示.....	4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9 月 1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2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富贵鸟”）成功发行 8 亿元 2014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4 富贵鸟”、“本期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2、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为 6.30%；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付息，不计复利。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三、国泰君安关于本期债券的风险提示

国泰君安作为“14 富贵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作如下风险提示：

(一) 发行人发生担保履约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18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生担保履约事项的公告》，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发生担保履约事项，其银行存款 1.68 亿元被银行划转用于归还被担保人的借款及其借款利息，其中 1.58 亿元为存单质押担保划扣履约，1,029 万元为信用担保划扣履约。具体如下：

1、以银行存款提供担保的履约情况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富贵鸟（福建）鞋服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及 2018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发生担保履约，银行存单及其产生的存单利息被银行划转用于归还被担保人的借款及其借款利息，金额合计 157,932,195.84 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借款金额	借款利息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富贵鸟(福建)鞋服有限公司	厦门帝一贸易有限公司	存单质押担保	8,500.00	8,075.00	55.58	2018-2-17
			8,000.00	7,600.00	62.64	2018-2-27
合计			16,500.00	15,675.00	118.22	

2、其他担保履约情况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为经销商厦门太田商贸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富贵鸟（福建）鞋服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被划转用于归还厦门太田商贸有限公司的借款，金额为 10,291,675.95 元。

根据发行人公告，截至目前，上述有关款项均未收回，有关款项的回收具有重大的不确定性。

就上述担保履约事项，国泰君安已要求发行人书面说明详情，并提供相关合同、划款凭证等资料，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回复。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并关注相关风险。

(二) 关于本期债券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提示

因发行人存在大额违规担保及对外资金拆借的情况，导致其目前流动性紧张，本期债券回售资金的偿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期债券复牌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形。

本期债券在 2018 年 3 月 1 日、3 月 6 日至 3 月 9 日等 5 个交易日内，因交易价格出现异常波动，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等规定对本次债券实施了盘中临时停牌措施。敬请各位投资者关注并注意交易风险。

（三）关于本期债券回售的风险提示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回售资金兑付日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发行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动用的活期存款及流动资金不足 1 亿元。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发行人回购资金及利息尚无确切安排，回售资金的偿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投资者选择回售本期债券而发行人无力购回，则将导致本次债券违约，发行人其他债务也可能面临交叉违约的情形，将导致发行人流动性进一步紧张。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四）关于发行人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的风险提示

本期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已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召开，并通过了《关于要求富贵鸟披露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以及生产经营情况的议案》、《关于要求富贵鸟落实“14 富贵鸟”债券偿债安排的议案》、《关于要求富贵鸟、富贵鸟关联方为“14 富贵鸟”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富贵鸟确定定期沟通机制和联系人员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虽已披露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以及生产经营情况，并成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但尚未为本期债券提供增信措施，尚未落实本期债券的偿债安排，也未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要求定期向受托管理人书面通报其最新情况。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国泰君安将继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能力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和资金状况、发行人其他债务的还本付息情况等；并继续督促发行人尽快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包括制定并落实偿债计划、开立偿债专户并归集偿债资金、为本期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等。

国泰君安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责任。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国泰君安联系方式：

资本市场部 秦立欢：021-38674910, qinlihuan013480@gtjas.com

投行项目组 滕 强：0755-23976359, tengqiang013484@gtjas.com

宁文科：0755-23976360, ningwenke@gtjas.com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3日

